2020年度

四川省广元市朝天区大滩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1年 9月30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0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附件2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执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接受同级党委的领导，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2)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及其他经济保持平衡协调发展，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

(3)承担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管理、监督及增值保值责任;保护公民私人所有合法财产，保障集体经济组织应有的自主权;监督企业和各种经济联合体、个体户认真执行国家的法律、法令和政策，履行经济合同。

(4)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制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加强社区管理工作，依法管理外来流动人口，处理人民来信来访，调解民间纠纷，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5)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文化、体育事业;组织实施义务教育和其他各类教育;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工作;做好劳动管理、科普、老龄及宗教、侨务等工作。

(6)加强镇级财政的监督和管理，按计划组织、管理镇财政收入和支出，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完成;做好统计工作。

(7)指导、支持、帮助村(居)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居)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8)制定和组织实施镇村建设规划;加强公用、市政设施、水利建设和管理以及房屋土地管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9)协助和支持设置在本行政区域内不隶属于镇的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工作，监督其遵守和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10）承办区委、区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0年是脱贫攻坚决胜之年，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之年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今年以来，大滩镇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重大决策部署，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总要求，坚持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思路和镇党委提出的“1157”发展思路，紧扣全年工作主线不动摇，对照年度目标任务，扎实做好各项工作，奋力推动全镇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发展。

（一）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开展。**一是**坚持闻令而动、抓早抓快，第一时间安排部署，成立应对新冠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建立联防联控机制，全面落实应急响应措施，构建“1+6+8+32+N”责任体系，全力确保有序、有力、有效开展疫情防控工作；**二是**坚持精准施策、严防严控，按照“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工作原则，常态化开展防疫工作，因时因事调整防控策略，持续加强重点地区和境外来（返）朝人员排查管控，分类实行医学观察和核酸检测，累计排查重点地区返乡人员336人，境外返回人员13人，核酸检测264人，通过省健康平台扫描“广元健康通”二维码9556人；**三是**坚持保障民生、维护稳定，深入开展“春风行动”和困难群众就业援助行动，全力支持群众就近就业创业，积极组织群众参加网上招聘、东西部扶贫协作定向务工推荐等活动，发布对口帮扶地区20余家企业岗位用工信息1000余个，通过省健康平台，为外出农民工办理外出健康证1800余份，企业全部实现复工复产；**四是**坚持全员动员、全员参与，通过村村响、流动宣传车、“肩背宣传员”、微信群等多种方式加强宣传教育，科学引导群众做好个人防控，提高健康意识，共计发放宣传单8500余份、悬挂横幅标语100余幅、出动流动宣传车20余辆、配备移动喇叭32个，构筑起疫情防控人民防线，取得了“零输入、零感染”的阶段性重大胜利。

（二）全面决战决胜脱贫攻坚。**一是**聚焦户“一超六有”、村“一低五有”和乡“三有”脱贫标准，继续查不足、补短板，实现年度脱贫1户4人；**二是**扎实开展脱贫攻坚“问题清零”行动，对存在的155个问题实行“销号管理”，并严格按要求全面完成全镇1174户贫困户入户排查工作，排查整改各类问题228个；**三是**坚决打好“巩固提升战”，强化退出贫困村基础设施设备、公共服务体系的功能升级（自然村安置点全面完成配套养殖场、产业园、文化阵地、体育场建设），继续加大对贫困人口产业发展的再扶持，各项惠民政策的持续落实和兑现，持续加大帮扶力度，紧盯边缘贫困人口和极易返贫人口，加强返贫致贫监测预警阻击，对全镇19户脱贫监测户、7户边缘易致贫户精准发力、查漏补缺。截至目前，全镇已脱贫的1174户4052人无一例返贫；**四是**持续开展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摸排线索4个，涉及党员干部4人，通报批评2人，诫勉谈话2人；**五是**深化东西部扶贫协作，持续壮大帮扶项目，帮助群众实现增收，横梁村火龙果产业实现收入约30万元，向东西部扶贫协作对口定点帮扶的浙江台州市输送务工人员13名；**六是**继续加强扶贫扶智和感恩奋进教育，充分利用微信短信、“村村通”、悬挂宣传标语、走村入户等形式，积极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对贫困地区群众的关心和脱贫致富先进典型事迹，激发群众内生动力；**七是**全面开展脱贫攻坚“总复习”，召开党委会和专项业务培训会议10余次，落实各类举措20余项，及时补齐短板，圆满完成脱贫攻坚全国普查清查摸底工作；**八是**对2014年以来的自建项目进行自查和清理，累计实施539个项目，涉及25314.9万元；**九是**顺利迎检国家普查，对发现的问题做到了立行立改；**十是**全面完成贫困户信息采集修改录入工作，并将软件资料规范存档。

（三）产业发展工作有力推进。年内累计出栏生猪1.2万头、肉牛0.21万头、肉羊1.1万头、家禽45.34万只；新建自然村2000平方米规模化生猪养殖场1个，全年新建生猪圈舍4800平方米，发展生猪养殖户2612户，培育养殖大户38户，全面实施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在抓好稳产保供的同时，毫不松懈抓好非洲猪瘟疫情防控工作；新建蚕桑产业园1个、巩固1个（新建步游道640米），新建核桃产业基地1个、巩固5个，巩固藤椒产业园2个，发展天麻、前胡等中药材产业，建成天麻产业片3个；大力发展食用菌产业，新建基地2个，发展袋料香菇1200余万袋、椴木木耳170余万椴、其他菌类约130亩；持续巩固发展魔芋、小水果、冷水鱼养殖产业；立足高山地区独特地理优势，在柏杨村流转土地20亩，创新发展“萢儿”产业；加强旅游资源挖掘，加快打造新生村“民俗文化一条街”，在柏杨村种植约40亩油牡丹，完善配套设施建设，打造赏花游玩新基地，为农业产业转型升级注入新活力；积极发展集体经济，贫困村累计人均收入达到50元以上，非贫困村累计人均收入达到30元以上。

（四）基础设施建设有序实施。**一是**做好八庙沟水电站建设的占林、地协调工作，确保施工顺利进行，完成2020年度交通扶贫农村公路“畅返不畅”工程建设，维修整治村组道路7公里，全面完成自然村彩票公益金项目，新建公路8公里，省道S410线朝阳公路茅坪村青咀子路段堡坎垮塌恢复项目全面竣工；**二是**新建饮水工程35处，其中自流引水22处，管网延伸13处，铺设饮水管道10.07万米，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群众安全饮水率达100%；**三是**强力推进住房项目建设。大力推进文安、柏杨等五个项目区土地增减挂钩项目，累计拆旧79.96亩，在坪台项目区和捍红项目区新建集中安置点35个，解决82户246人居住条件恶劣、生产生活不便的实际问题。

（五）人居环境整治成效显著。排查环境卫生“问题户”200余户，落实各类举措100余条，农户居住环境显著提高。大力宣传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不断提升群众知晓率、参与率，累计发动300余名党员、500余名群众参加集中整治志愿服务活动。对嘉陵江河道两旁、场镇市场周边和农户集聚居住点等重难点地段和场所，落实专人专班重点整治，共清理道路500余公里，清理排水沟3000余米、拆除乱搭乱建15处，清理乱堆乱放45处，清理废旧广告牌250余处、牛皮癣200余处。增设垃圾桶200余个，建垃圾集中转运站16处、污水处理站1个，配备垃圾清运车1辆，设立190余名公路保洁公益性岗位，对辖区内公路进行常态化清扫，切实保障辖区道路干净整洁。扎实开展秸秆禁烧、垃圾污水处理、畜禽养殖粪便无害化处理等重点工作，形成“定人、定责、履责、问责”的网格化环境监管格局。深入推进“厕所革命”，通过建沼气池、三格化粪池等方式，促进辖区农户旱厕实现应改尽改。

（六）民生实事高效办理。**一是**积极支持教育工作。减免家庭经济困难儿童、孤儿和残疾儿童教育保教费，积极帮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申请生活费补助，为323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提供营养早餐及“三免一补”，享受教育扶贫基金救助114户116人，兑现救助资金11.68万元，“雨露计划”申报137人，兑现补助资金20.55万元，扎实开展科技助农工作，完成“四川科技扶贫在线”信息566条；**二是**持续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以儿童、老年人、孕产妇、慢性病患者为重点人群，为3700名农村群众免费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成功开展2020年“健康扶贫进乡村”暨送医送药巡回义诊活动；**三是**抓实计划生育扶助保障工作，2020年以来，奖扶补助525人、特别扶助19人，计划生育家庭实际困难有效解决，计划生育家庭基本生活有效改善，顺利推进已婚育龄群众生殖健康检查及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工作，全面宣传全面二孩政策，全镇无一例漏统漏报、违法生育发生；**四是**就业促进工程有序实施，开展职业技能培训班6期，参加培训480余人，举办大型招聘会2场，咨询就业政策及就业方向1000余人次，建设东西部扶贫协作扶贫车间1个（捍红村），解决18名贫困人口就业问题，全面完善“一库五名单”，转移就业劳动力8671人，复工率达100%，返乡创业68人；**五是**扶贫解困工程全面实施，完成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2979人，兜底保障348人，特困人员供养121人，发放残疾人扶贫对象生活补贴91人，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264人，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318人，发放优抚对象补贴191人;**六是**社会保障工程推进有力，全镇养老保险领取待遇人员3344人，领待资格认证率达100%，农村养老保险扣款和2021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征收工作有序推进；**七是**各类保险征缴和惠农资金兑现，农村小额人身意外险参保人数达1073户；老龄保险参保1150人，计划生育保险参保632人，完成各类政策性农业保险征缴14.6万元；**八是**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相关工作。落实普查机构、人员，多形式开展普查宣传和业务培训，稳步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现已完成长表编码工作；**九是**开展好2020年夏季征兵工作，上站人数50余名，应征入伍5名，完成基层武装部规范化建设。

（七）安全稳定工作常抓不懈。**一是**扎实开展“平安大滩”建设。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梳理安全责任清单，完善应急预案，开展应急演练，对道路交通、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地灾防治等领域存在的安全隐患问题定期不定期进行排查，并建立台账、立查立改。切实加强食品药品监管，强化食品卫生宣传和各类宴席管理，2020年辖区未发生重特大安全事故；**二是**综治维稳进一步加强。扎实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依法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纵深推进新一轮禁毒人民战争，加大反邪防邪、维稳等工作力度，完善矛盾纠纷定期排查和零报告制度。年内化解矛盾纠纷50余件次，回复各类信访问题25件，未发生到市到省赴京信访事件。

（八）改革创新持续推进。**一是**全力做好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顺利完成人大、政府班子选举工作，逐一明确干部职工职责分工，基本实现权责对应、人岗相符、队伍团结。将大滩新场镇建设纳入规划，积极落实征地、占林等前期工作。按照区委要求，研究制定《建设“生态环境涵养区、绿色发展示范镇”的实施意见》，进一步确定发展方向。全面完成16个村（社区）100个村（居）民小组干部队伍配备、“三资”清理、档案移交、村级阵地规范化管理等重点工作，加快打通“两项改革”后形成的“断头路”；**二是**创新干部管理和人才吸引培育机制。研究制定印发《大滩镇制度汇编》，涉及干部日常管理、会议召开、学习教育、上班考勤等方方面面，有效提高干部职工纪律意识和综合素质。创新使用领导班子工作动态日报告、重点工作阶段调度、重难点工作定期研究等工作机制，不断提高工作实效。聚焦毕业大学生、返乡优秀农民工等群体，建立完善人才培育机制，壮大优化村级人才队伍；**三是**建立健全离退休干部抓建、结对联系、谈心谈话“三项机制”，搭建建言献策、工作参与、志愿服务、能量传递“四大平台”，落实思想、生活、健康“三项保障”，推动离退休干部工作再上台阶；**四是**成功成立大滩商会和乡贤会，吸纳商会会员144人、乡贤会会员44人，谋划盘活改革后的闲置资产，建设有偿服务医养结合养老机构。规划扩大火龙果产业发展规模，升级打造火龙果产业园，探索集种植、观光、销售为一体的发展模式。

（九）党的建设不断加强。**一是**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制定完善《大滩镇党委意识形态责任清单》，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年度工作重点，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要求。党委书记带头“进校园”讲思政课2场次，引导激励青少年厚植爱国主义情怀；**二是**持续强化思想理论武装。制定完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责任清单》，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方针、政策路线纳入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重要内容。常态化抓好“学习强国”、“樊登读书”等平台学习使用，成立大滩镇太白读书会，动员62名干部群众入会，通过集中阅读和自主阅读的方式共创学习型乡镇，推动实现党的政策理论入脑入心；**三是**全面夯实基层组织建设。全面落实村建制调整改革工作，全镇共设建制村(社区）16个，其中，建制村15个，建制社区1个，“一肩挑”占比达100%，配备村常职干部65名，组织村级常职干部培训4次。开展软弱涣散村党组织整顿1个，按时按质完成村（社区）支部（党委）换届工作。大力实施村后备干部培养计划和“致富带头人”培育计划，回引优秀农民工38人，培养后备干部32人；**四是**加强党员管理和教育。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培养入党积极分子19名，新发展党员16名，转正26名；**五是**强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成功组织召开党建引领边际基层治理联席工作会议，与陕西省宁强县燕子砭镇、陕西省宁强县安乐河镇成立中共“大滩-燕子砭-安乐河”边际基层治理联合委员会，签署缔结友好乡镇协议，毗邻村成立边际基层治理联合支部委员会，启动实施“堡垒共筑”“产业共抓”“人才共训”“基础共建”“群众共育”“信息共享”六大行动，不断提升川陕边际地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水平，依托捍红村产业基地，以“支部+专业合作社+党员+群众”模式，着力打造大滩镇—安乐河镇食用菌产业示范带，促进群众增收致富**；六是**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持续深化推进“作风纪律巩固年”活动，深化“六大专项”整治，主持召开专题党委会5次，集中学习反腐倡廉理论6次，听取镇纪委专题汇报20余次，班子成员带头讲廉政党课20余次。督查镇村干部改进作风、履职情况12次，各村（社区）党组织书记述职述廉1次，督促整改问题8个。打响“清风明月·廉照大滩”廉洁文化子品牌，组织集中观看警示教育片3次，“以案为鉴”通报典型案例15件，借助微信等平台发送节前廉政提醒信息10余条，强化基层公权力监督，积极开展“百姓问廉”活动，紧盯“微腐败”和“四风”新动向，开展督查暗访10余次，对15名党员干部履行主体责任落实不力、脱贫攻坚作风不实等问题进行批评教育、诫勉谈话，共查办案件10件，给予党纪政纪处分10人次。

##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性质为行政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一级预算单位，决算汇编户数1个。

人员编制共计73名。其中：行政编制31名，事业编制40名、机关工勤编制4名。期末在岗人数 61人；其中公务员24人，事业人员32人，机关工勤人员5名。

#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1715.42万元。与2019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895.76万元，增长109.28%。主要变动原因是行政区划调整乡镇合并后，人员增加，工作任务加重，行政运行成本增加，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开支增加，项目支出增加。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收入合计1715.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14.19万元，占99.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1万元，占0.1%。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支出合计1595.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16.11万元，占51.2%；项目支出779.35万元，占48.8%；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714.19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894.53万元，增长52.2%。主要变动原因是行政区划调整乡镇合并后，人员增加，工作任务加重，行政运行成本增加，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开支增加，项目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94.2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774.54万元，增长94.5%。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加，工作任务加重，行政运行成本增加，项目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94.2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636.29万元，占39.9%；**公共安全（类）**支出41万元，占2.6%；**教育支出（类）**2.11万元，占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3.63万元，占4.6%；**卫生健康支出**65.75万元，占4.1%；**农林水支出（类）**727.9万元，占45.7%；**住房保障支出（类）**47.55万元，占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594.23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1.59万元，完成预算100%。**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446.86万元，完成预算100%。**

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16.24万元，完成预算100%。**

**4.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32.14万元，完成预算100%。**

5.**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41.18万元，完成预算100%。**

6**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8.28万元，完成预算100%。**

**7.公共安全（类）其他公共安全（款）其他公共安全（项）:支出决算为41万元，完成预算100%。**

**8.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11万元，完成预算100%。**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8.13万元，完成预算100%。**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65.5万元，完成预算100%。**

**11.卫生健康（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7.9万元，完成预算100%。**

**12.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支出决算为17.57万元，完成预算100%。**

**1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40.28万元，完成预算100%。**

**1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64.37万元，完成预算100%。**

**1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9.19万元，完成预算100%。**

**1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30.19万元，完成预算100%。**

**17.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614.15万元，完成预算100%。**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47.55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14.8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08.3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行政单位医疗保险缴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等。

日常公用经费106.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14万元，完成预算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5.14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全年无因公出国（境）事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无公务用车。

**3.公务接待费支出**5.14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增加3.55万元，增加223.27%。主要原因是2020年原文安乡、原柏杨乡并入大滩镇，人员增加，预算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5.14万元，主要用于是上级单位工作督查、指导等活动接待开支。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广元市朝天区大滩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6.5万元，比2019年增加38.8万元，增长57.3%。主要原因是行政区划调整，乡镇合并后日常事务增多，农业站、林业站和人社所人员划转到乡镇后人员增多，加大了行政运行成本。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广元市朝天区大滩镇人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35.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740.6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9万元。主要用于农村道路项目建设。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835.1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35.1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广元市朝天区大滩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0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2020年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1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2020年我镇资金运行维护决策正确，资金管理规范，项目管理到位，政策执行有力，圆满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综合管理、整体效益等方面开展自评。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1个项目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达到了预先绩效评估的要求。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单位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2020年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1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0年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55万元，执行数为15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惠民人数达到18333人。保障了全镇15个行政村公共服务设施运行正常，支持了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解决了村内最及需、群众最急盼、受益最直接的突出问题，促进农业生产、方便村民生活，进一步改善农村基础设施条件。

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项目实施单位，受其自身条件、村内条件无专业队伍施工等因素的制约，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施工进度有待加快。二是重建设，轻管理，养护管理制度还待进一步完善。三是补助标准偏低，项目实施困难。鉴于农村外出务工人员多，在家劳动力少的实际情况，群众筹资酬劳相当困难，补标准偏低，项目实施难度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要通过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创收节支解决资金不足的问题。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2020年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 |
| 预算单位 | 广元市朝天区大滩镇人民政府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550000.00 | 执行数: | 1550000.00 |
| 其中-财政拨款: | 1550000.00 | 其中-财政拨款: | 1550000.00 |
| 其它资金: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改善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提高群众生活质量，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功能，为创新农村社会管理机制体制探索新路径，取得更好的社会效益。 | 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了农村公共服务正常运行，有效推动了农村产业发展，促进农民收入大幅增加。通过道路维护，有效的解决了群众出行难的问题，提升了村民居住的舒适感、幸福感。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保障行政村数量 | 15个 | 15个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维修水泥路面混凝土数量 | C25砼≥1600方 | C25砼1666.6方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质量合格率，居民通行率。 | 100% | 100%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效 | 2020年12月前 | 2020年12月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混凝土单价 | C25砼≤550元/立方米 | C25砼=450元/立方米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 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带动村民生产积极性，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增加农民收入，推动社会经济发展，运输成本降低10%以上。 | 有效治理村组道路病害，切实解决畅返不畅问题，运输成本降低10%。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基层组织运转、为民服务 | 改善了项目村的村容村貌，着力解决群众生产生活急需的问题，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 满足了各村在公共运行维护上的差异化需求，改善了项目村的村容村貌，解决了群众生产生活急需的问题，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效益 | 稳定发展，为乡村振兴持续发力 | 坚持长期促进社区和谐稳定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提升，增加农村公路使用年限3年以上。 | 解决出行难问题，增加农村公路使用年限等于3年。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5%。 | ≥98％。 |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广元市朝天区大滩镇人民政府部门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2020年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2020年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2）。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等。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指人民代表大会的基本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的基本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财政事务方面的基本支出。**

13.**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的基本支出。**

14.**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指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指各部门用于干部培训等方面的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的基本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指行政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卫生健康**（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卫生健康管理事务的基本支出。**

**11.**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1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指种植业、畜牧业、渔业、种业、兽医、农机、农垦、农场、农村产业、农村社会事业等方面的基本支出。**

**1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指林业和草原方面的基本支出。**

**1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指水利方面的基本支出。**

**1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指国家对中型灌溉区节水配套改造、牧区水利建设、小型水源建设、农村河塘整治以及排灌站、小水电站补助等。**

**17.**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1.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2.“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附件

附件1

广元市朝天区大滩镇人民政府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大滩镇位于四川省广元市[朝天区](https://baike.so.com/doc/6020411-6233408.html%22%20%5Ct%20%22https%3A//baike.so.com/doc/_blank)北部，距离朝天区人民政府23公里，东界水磨沟镇，南接朝天镇，北邻陕西宁强燕子砭镇，西毗陕西宁强安乐河镇，幅员面积161.6平方公里，森林覆盖率达69.1%。辖15个行政村、1个社区，99个村民小组、1个居民小组，总人口5474户18333人。境内有少数民族聚居村1个，回民91户266人。政府内设党委、人大等9个独立编制机构，设政府1个独立核算机构。

1. 机构职能。

(1)执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接受同级党委的领导，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2)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及其他经济保持平衡协调发展，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

(3)承担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管理、监督及增值保值责任;保护公民私人所有合法财产，保障集体经济组织应有的自主权;监督企业和各种经济联合体、个体户认真执行国家的法律、法令和政策，履行经济合同。

(4)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制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加强社区管理工作，依法管理外来流动人口，处理人民来信来访，调解民间纠纷，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5)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文化、体育事业;组织实施义务教育和其他各类教育;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工作;做好劳动管理、科普、老龄及宗教、侨务等工作。

(6)加强镇级财政的监督和管理，按计划组织、管理镇财政收入和支出，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完成;做好统计工作。

(7)指导、支持、帮助村(居)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居)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8)制定和组织实施镇村建设规划;加强公用、市政设施、水利建设和管理以及房屋土地管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9)协助和支持设置在本行政区域内不隶属于镇的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工作，监督其遵守和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10）承办区委、区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年初乡镇财政供养人员28人，年末乡镇财政供养人员61人，其中财政所事业编制3人，全年调入人员44人，新进人员3人，调出11人，退休3人，财政供养人员较上年末增加33人。享受遗属补助人员23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14.19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95.4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19.97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95.4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19.97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1.预算编制

（1）编制质量。

绩效目标：围绕加快振兴发展、建成全面小康、建设生态、和谐、美丽新大滩的总体目标，坚持稳中求进，提升综合经济实力，建设好生态环境涵养区、绿色发展示范镇。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各项决策部署，严格贯彻执行《预算法》，紧紧围绕全面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的总体部署，坚持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统筹兼顾。切实加强和改进预算管理和控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和结果应用评价。健全预算支出标准体系，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严控制“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盘活用好财政存量资金。硬化预算约束，严肃财政纪律，有效防控财政和债务风险。推进预算信息公开，提高预算透明度，加快构建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现代预算制度。

（2）报送时效。

按照上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按时完成基础库、项目库报送工作。我镇认真执行财经纪律的有关规定，各项收入是完整列入部门预算，规范编制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各类资金管理规范，在广元市朝天区大滩镇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查通过了大滩镇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财政预算，并于在朝天门户网公开部门预算及相关报表。

2.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及调整。我镇认真执行财经纪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超预算或者无预算安排支出，虚列支出、转嫁支出、转移或者套取预算资金，未超标准、超范围列支“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和差旅费，不存在滥发工资、奖金、补贴等问题；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公务活动消费公务卡结算；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

严格按照预算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制度编制决算，决算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并及时上报，不存在决算报表数据与财务账不一致等问题，并按规定公开部门决算，不存在决算公开数与决算报表数或财务账不一致等问题。预算总体执行进度按预算资金下达时间执行，预算中期有变化的按照要求中期或年终一次性追加。“三公”经费严格按照预算标准执行，不存在超预算等行为。

3.综合管理情况

（1）根据区上对财务资金使用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大滩镇财务管理制度、财政资金项目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制度对财政资金进行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2）按照规定进行会计核算；

（3）年初编制了政府采购预算表，年中对政府采购预算进行调整，并根据政府采购预算表实施政府采购，未擅自购买需政府采购的设备；

（4）对我镇2020年底的所有资产进行了清查，将清查出来的资产按规定录入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

（5）成立了内部控制管理工作小组，制定了内部控制实施方案，建立健全了单位内部控制体系；

（6）严格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对单位的年初预算批复、年终决算、三公经费预决算在镇人代会后二十日内在朝天区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公示；

（7）积极地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对部门专项资金在年初时填报了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表。

（二）结果应用情况。

2020年，我镇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镇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93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二）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2、公用经费控制有一定难度，基本为刚性支出。

3、专项资金少，资金压力大。针对我镇农村经济基础薄弱、资金压力大的现状，重点产业项目尚需进一步的加强。

（三）改进建议。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

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财务严格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4、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附件2

2020年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建设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2020年度，我镇共申报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15个，其中包括15个村内道路维修项目。项目涉及我镇15个行政村，惠民人数达到18333人。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机制建设是农村公益事业建设的重要内容，具体由项目村实施，镇政府主导监管的方式进行，同时充分调动村“两委”、农民群众和社会各界的积极性，共同推进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机制建设，确保进一步改善农村基础设施条件。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0年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资金，大滩镇在2019年将各类具体实施维护内容所需资金按标准列入2020年初预算，待区政府批复后，方可组织实施。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资金计划。年初预算项目资金139.5万元，预算追加资金15.5万元，合计资金155万元.全年实际下达资金计划155万元，包括市级配套资金15.5万元，区财政资金139.5万元。

2．资金到位。2020年我镇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共补助资金155万元，到位资金155元。已全部划拨到各村农村运行维护项目专账核算。

3．资金使用。我镇将区上统一拨付到镇的2020年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资金已全部兑付到各村账户，严格执行统一核算，专款专用，没有出现违规使用资金的行为，资金拨付根据工程进度进行划拨，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并公示无异议后兑付及清算全部资金。为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机制提供了保障。截止目前，155万元公共服务运行维护资金已全部支付给施工方。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充分认识资金的重要性和特殊性，以高度的责任感、使命感和工作热情，管好用好每一分钱，项目经费专款专用，未发现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也为发现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资金使用安全有效。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价，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为确保该项工作有序开展，我镇成立了由镇人民政府镇长赵强为组长，镇纪委书记孙飞为副组长，财政所、党政办、水务站、农业站、林业站、应急办负责人为成员的农村公共运行维护工作领导小组，由政府主导，充分调动村两委、农民群众和社会各界的积极性，共同推进项目实施。**（二）项目管理情况。**项目实施由各村组织实施、村民议定、乡镇审批报账。严格实行“三议五公开”村民初议、村两委审议、村民代表大会决议。要公开资金使用规模、公开村民建议意见、公开村民会议决议、公开项目完成情况和公开绩效评价结果。

**（三）项目监管情况。**成立了由镇党委书记蒲玉斌为组长，镇纪委书记孙飞为副组长，镇党政办两名干部以及各村书记为成员的监督小组；同时，各村也分别成立了项目质量监督小组和理财小组。根据《广元市朝天区农村公共运行服务运行维护机制建设实施方案》，我镇结合实际，制定了《大滩镇农村公共运行服务运行维护机制建设实施方案》，并相继出台了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机制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条例，规范资金使用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通过现场评价，15个行政村15个公共服务运行项目建设均按照批准的《朝天区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审批汇总表》确定的建设内容开展项目建设工作，目前所有项目均已全面完工，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二）项目效益情况。**

**（一）经济效益**

通过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的实施，解决了我镇新建的基础设施运行管护资金投入问题，财政资金覆盖不完村级公共服务需求问题，杜绝了新增村级债务和加重农民负担的隐患，促进了农村经济发展，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二）社会效益**

通过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的实施，一是让农民感受到了党和政府的关怀，切实得到了实惠。二是扩大了基层民主议事能力。推广了“民事民议、民事民决、民事民筹、民事民建、民事民管”的有效经验，将项目立项、施工建设、资金管理、后期管护等全部公开于村民监督之下，调动了农民群众参与项目建设的积极性，保障了农民群众的民主权利，推动了农村基层民主建设，群众的积极性也得到了充分调动。三是融洽了干群关系。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实施的过程，就是村级组织凝聚力、向心力、号召力不断增强的过程，使基层干部在组织动员群众中找到了“抓手”，在新农村建设中赢得了尊重，党群、干群关系更加密切，增强了农村的和谐稳定。

**（三）生态效益**

公共运行维护项目有利于项目区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切实改善了受益区村容村貌，提升生态环境，建设美丽乡村。

**（四）可持续效益**

项目建成后，可以进一步完善项目基础设施，解决群众行路难问题，坚持长期促进社区和谐稳定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提升，增加农村公路使用年限3年以上。为大滩镇的经济发展创造条件，提高农民生活质量。

**（五）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建成后，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带动农村产业机构调整，达到农业增产、农民增收的目的，提高了农民生活质量，各村群众对于项目的建设非常满意。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结合《2020年度朝天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2020年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执行情况和绩效情况达到预期的目标，项目实施情况总体良好，公共服务运行良好，群众评价高，资金使用效益突出。

**（二）存在的问题。**

1、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具体问题。一是项目实施单位，受其自身条件、村内条件无专业队伍施工等因素的制约，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施工进度有待加快。二是重建设，轻管理，养护管理制度还待进一步完善。

2、补助标准偏低，项目实施困难。虽然我们按照“谁受益、谁分摊的”原则，严格执行国家对农民负担的政策要求，鉴于农村外出务工人员多，在家劳动力少的实际情况，群众筹资酬劳相当困难，补标准偏低，项目实施难度大。

**（三）相关建议。**

1、加大督促指导力度，完善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项目程序，简化手续。

2、加大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资金投入。农业基础设施薄弱，要改变这种落后的状况，必须不断开辟新的农业投入渠道，逐步形成农民积极筹资投劳、政府持续加大投入、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多元化投入机制，适当提高补助标准。

3、配套一定的工作经费。建议配套一定的工作经费，减轻镇财政压力，更能抓好项目落实。

第五部分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